

府院联动

“明光实践”共绘高质量发展“同心圆”

□本报记者 唐欢 通讯员 鲍育凤

聚焦关键问题,以深入推进“府院联动”构建常态化机制为抓手,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合力优化营商环境、完善执行联动机制等方面进行全方位探索,打造“府院联动”新格局。2022年以来,明光市人民法院积极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联络,将法院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推动法治生态和治理效能持续优化。

5月19日,明光市委书记张秀山在明光市法院呈报的《让“府院联动”在纠纷化解工作中发挥实效》简报上作出批示。他指出,实践证明“府院联动”很有成效,注意总结推广。5月26日,明光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徐礼锋作出批示,要求以政法简报的形式把该内容转发给各乡镇借鉴学习总结推广。

聚力行政争议化解

联动座谈已经成为长效机制,今年以来,多次“府院联动”会议在明光市法院召开。12月12日,明光市12月份“府院联动”会议召开,多名乡镇代表参加会议。

10月24日,滁州市中院、明光市委政法委、潘村镇、桥头镇等多家代表在该院桥头法庭开展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调研座谈,多方共商提高治理效能举措,助推乡镇法治建设。

今年6月,明光市法院与市信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四方联动”,在长达4个多小时调解后,诉前化解一起不服仲裁裁决的劳动争议案件,及时消除信访隐患。此案也是明光市法院坚持“府院联动”调处矛盾的缩影。

明光市法院坚持能动司法,积极主动和政府法制部门、相关职能部门沟通,系列案件主动向市政府分管领导汇报,共同做好争议化解工作。2023年以来,共受理各类行政案件75件,分别向民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等单位发放司法建议共9条。

明光市法院从专业性出发,通过开展专题培训、召开联席会议、疑难问题研讨会等方式,加强与政府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机关的经常性工作联系,帮助行政机关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和行政应诉能力。

2月,该院法官应邀为明光市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班讲授司法审查实务,结合近年内司法审查中发现的被诉行政行为存在的问题,对行政机关在行政诉讼中败诉原因予以评析,并结合司法审查情况向执法部门提出建议。5月,牵头召开明光市“府院联席”会议,重点分析可能败诉的案件,对如何构建“府院联动”良性机制进行座谈交流,并形成了常态化联系沟通机制。8月,与明光市司法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围绕行政机关败诉率、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及行政争议化解等情况交流讨论,以个案为切口,找到现阶段行政执法中存在的普遍性问题,推动行政纠纷的源头治理。

完善执行联动机制

今年以来,明光市法院“江淮风暴”执行攻坚行动从未间断,从集中行动到异地执行,从流程再造到联动机制,明光市法院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路径解决执行难。

执行联动,既在内部形成联动协调机制,也对外实现多方支持的良好局面。执行成效重在查人找物,明光市法院对内定期召开执行工作协调联动工作会议,重点分析积案难案,梳理个案中查人找物工作存在的难点堵点。对外针对

被执行人以转移隐匿财产、隐藏行踪等手段规避执行的案件,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联动,实现信息互通,打破执行被动与僵局。日常主动向党委、人大、政府、政协、上级法院汇报执行工作,积极争取社会相关部门对执行工作的支持,努力形成“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政协参与、法院主办、各界配合”的执行工作格局。

2022年以来,该院加强与公安机关联



▲法官上门与村委会干部联合调解土地纠纷

法治是营商环境的重要保障。明光市法院从机制建设、多部门联动、司法实践等角度,多元化、多维度发挥优化营商环境的“法治合力”。

坐棚工业用地80余亩、厂房2万余平方米的安徽某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原为明光市工业园区投资企业,因经营管理不善导致资金链断裂,停工停产多年,大面积工业资产闲置。明光市法院在涉案企业处置过程中,与政府招商引资工作形成有效衔接,借助“府院联动”协调会商平台、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将该公司资产挂网拍卖,最终安徽某包装有限公司以2016万元价格竞拍成功。成交后,政府、法院以及各职能部门共同参与,妥善处置税费缴纳、土地厂房腾空交付等事宜。通过“放水养鱼”

的挽救策略,实现了企业更替的良性循环。

明光市法院依靠“府院联动”机制,专门研究破产企业资产处置、职工安置、税收等具体事宜,为依法处理破产案件搭建常态化沟通、协调平台,使破产企业的土地等资产得以及时处置。同时,建立企业“准僵尸”预警机制,协助政府相关部门开展“僵尸企业”认定行动,对即将进入司法程序的“僵尸企业”进行风险预警,提前做好好应对工作,并运用“网络查控”“网络拍卖”等手段,提高执行资产的处置效率;对穷尽强制执行措施后,仍无法清偿债务的被执企业进行排查清理,在征得申请人同意的的前提下,及时启动“执转破”程序,通过破产程序积极追收债务人财产,实现对债权人的公平清偿,确保“僵尸企业”合法、有序退出市场。

执行工作既要雷厉风行,也要因案制宜,彰显执行“温度”。明光市法院力践“善意文明”,力求“最优方案”,在依法保障申

系,通过公安查控系统发现被执行人活动轨迹,成功化解多起被执行人躲避执行案。积极联合公安、社区等单位联动查询被执行人下落,目前通过与公安、银行、不动产等部门建立数字化查控联动机制,打破各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大大提升执行效率。

“保证电话能接通,反映有去处,问题能解决。”这是该院为做好信访工作提出的总体要求。通过领导接待、带案下访、案件复查、信访听证等形式全力攻坚化解各类信访案。今年以来,该院共召开信访工作推进、研判、调度会17次。院长每周一上午定期在院信访室接待。分

务,走访企业,助推警企共建畅通渠道,搭建无障碍沟通“桥梁”。今年以来,通过恳谈会和日常走访活动,收集企业意见建议29条,化解矛盾纠纷70余起。

创新服务举措,提升服务实效。在落实为企业服务“一站式”、容缺受理“一次办”和企业安全防范工作宣传培训、检查指导的同时,推进“网上办”“就近办”服务,创新民爆物品监管服务新思路,率先在省内外引进民爆物品网上审批“爆平安”APP,实现民爆业务线上实时审批。7月份以来,已通过“爆平安”APP为8家涉枪企业审批民爆业务事项16300余件,霍邱县连续9年实现民爆物品“零流失、零

霍邱县公安局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本报讯(通讯员 余士浩)今年以来,霍邱县公安局积极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新举措,围绕护企利企便企,用实际行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强化服务意识,健全工作机制。认真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强化为企业服务、创优营商环境的工作部署,加强警企联动,建立落实了局领导班子、科所队长、社区民警三级包保的“警官联系包保企业”工作机制,建立39个网上“警企议事群”,1个“为企业服务中心”,1个“为企业服务分中心”和2个“为企业服务警务室”;县局牵头,先后4次召开“警企恳谈会”,各相关警种和属地派出所主动服

务,走访企业,助推警企共建畅通渠道,搭建无障碍沟通“桥梁”。今年以来,通过恳谈会和日常走访活动,收集企业意见建议29条,化解矛盾纠纷70余起。

创新服务举措,提升服务实效。在落实为企业服务“一站式”、容缺受理“一次办”和企业安全防范工作宣传培训、检查指导的同时,推进“网上办”“就近办”服务,创新民爆物品监管服务新思路,率先在省内外引进民爆物品网上审批“爆平安”APP,实现民爆业务线上实时审批。7月份以来,已通过“爆平安”APP为8家涉枪企业审批民爆业务事项16300余件,霍邱县连续9年实现民爆物品“零流失、零

靠前监督提振“烟火气”

本报讯(通讯员 方路)自芜湖市开展“暖民心”文明菜市改造提升行动以来,鸠江区沈巷镇纪委切实扛起监督首责,紧紧围绕“改造全程监督、管理常态检查”的目标,扎实推进文明菜市行动见到实效。

严格监督,确保项目进度质量。沈巷镇纪委严格按照文明菜市创建要求,通过督导检查、现场走访、谈话提醒、

参与会议等方式,前移监督关口,对改造方案、资金预算等重点环节跟进监督、全程监督,织密“监督网”、筑牢“防腐墙”。目前半边街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程符合项目验收办法相关要求,已通过市级验收。

常态检查,维护市场良好秩序。文明菜市既要“改好”,更要“管好”,在沈巷镇纪

建进行了拆除,拆除面积约25平方米。方庙街道城管中队负责人表示:“我们不仅仅是来拆除违建,更要想办法解决诱发居民搭建违建的原因,帮助他们打开心结。”

曾经的争端与隔阂得到化解,邻里关系得以重构。这不仅是对有形违建的拆除,更是对无形心墙的打破。无独有偶,在明光路街道,一处影响邻里关系的违建也顺利拆除。

“他们每次吵架,整个小区都能听到。”产生矛盾的两户人家是荣成雅居苑小区同一栋楼的上下户。明光路街道城管中队经调查了解到,

请执行人合法权益的同时,最大程度挽救被执行人企业,实现债务履行的良性循环和双方当事人权益共赢。

2022年以来,明光市法院与工商、房管、车管及银行等部门协调配合,与相关部门签订《关于进一步强化不动产登记司法执行协同联动机制的若干意见》《明光市不动产登记查封、注销查封登记延伸服务及登记信息共享查询合作协议》,有效激活“府院联动”工作机制。同时,在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等事项中协助信用查询,开展失信惩戒工作等。今年以来,共协助查询单位及个人失信信息2000余条,依法纳入失信名单1591人次,向市信用办推送失信案例22篇、报送诚信黑名单单3批次,通过“老赖曝光台”陆续曝光12批失信人120人次,做到“应惩尽惩”。依法开展信用修复工作,为主动履行义务的562人次移除失信名单,修复信用,用诚信建设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析信访原因,明确化解措施,对信访隐患责任到人,做到亲自约谈、调查核实、会商研判、研究化解稳控措施。为提高信访工作化解实效,该院主动邀请滁州中院信访局局长授课,组织法官参加全省法院涉诉信访工作培训,进一步强化法官责任担当,引导法官在前端办案时释法说理,从源头上减少涉诉信访量。

明光市法院院长万杰表示:“明光市法院在‘府院联动’机制建设完善上进行了探索实践,加强审判机关和行政机关良性互动,凝聚强大合力,实实在在地为群众排忧解难。下一步,明光市法院将强化实践,以‘府院联动’为抓手,推进法院工作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被盗、零作响”工作目标。今年7月份,省委办公厅“安徽信息”《每日要报》第138期刊发了该创新举措。

快破涉企案件,及时追赃挽损。健全完善涉企违法犯罪“有案必受”机制,坚持对各类涉企违法犯罪活动零容忍、零放纵。2022年以来,共办理串通投标、合同诈骗、挪用资金等各类涉企经济犯罪案件74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0人,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今年11月份,新店派出所通过多方调查走访,及时破获1起辖区服装厂洗衣机械被盗案件,及时追回被盗的洗衣机,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6800余元,受到企业好评。

委的督导下,社区开展网格化巡查,常态化检查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价格计量、环境卫生、疫情防控、经营秩序等问题,并及时公示,让文明菜市“由外美到内”“有颜更有质”。

反腐倡廉,营造廉洁执法氛围。沈巷镇纪委联合镇市容办开展“廉洁执法树新风”活动,通过开展警示教育、廉政党课教育等一系列普法活动,为全体执法人员进一步拧紧依法履职、廉洁履职的“纪律弦”,营造廉洁执法的氛围。

一楼住户利用院落围墙,搭建了一间砖房作为仓库,但这影响了二楼的采光和安全。

查处过程中,一楼的住户刻意回避,认为自己有权在院内进行改造。经过城管队员和社区工作人员多次上门、电话反复沟通,耐心细致地宣传政策,一个多月后,一楼住户终于认识到私搭乱建的危害,同意拆除违建。

随后,明光路中队迅速组织人员、设备进驻,先后对违法建设内物品进行清点、确认,对周边过往行人、车辆进行劝导隔离,保障安全拆除,拆除违建约30平方米。

金安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一站式”办案区揭牌运行

本报讯(通讯员 谢长云 汪林)为依法惩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切实全面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12月12日,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一站式”办案区正式揭牌运行。六安市公安局金安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赵峰和金安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伍军等人参加了揭牌仪式。

揭牌仪式后,相关人员参观了“一站式”办案区,并就下一步如何充分发挥未成年人检察“一站式”办案区作用,加强沟通协作等方面进行交流。

金安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一站式”办案区设有询问室、讯问室、心理疏导室、听证室、模拟法庭、观察室等六个功能区域,是集办案、帮教、家庭教育指导、心理疏导等多功能为一体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专区。

办案区布置充分考虑未成年人身心特点,遵循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原则,努力营造温馨、舒适的氛围,对未成年被害人坚持一次询问原则,避免因办案给未成年被害人造成“二次伤害”。在完成未成年被害人询问、身体检查等取证工作的同时,根据需要开展心理疏导、精准帮教、家庭教育等多元救助服务工作,全面提升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件办理质效,实现对未成年被害人保护与救护的无缝对接。

下一步,金安区检察院将依托未成年人检察“一站式”办案区,进一步加强与其他部门协作配合,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提升未成年人保护的针对性、精准性、有效性,切实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龙子湖区检察院:能动履职做好妇女权益“守护人”

本报讯(通讯员 李红)今年12月3日是第32个“国际残疾人日”。当日,蚌埠市龙子湖区人民检察院、区妇联、区残联共同开展残疾儿童救助金集中发放仪式暨深化保护妇女儿童权益联席会。

经前期听证会同意,此次发放仪式上,三部门联合为22名困难残疾儿童提供国家司法救助20.04万元。同时还会签了一系列关于保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合法权益的文件,并实地慰问部分被救助残疾儿童。2位被救助儿童家长代表22名被救助儿童,向龙子湖区检察院赠送锦旗。

龙子湖区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优势,最大限度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联合区妇联、区残联认真贯彻执行最高检、全国妇联“关注困难妇女 加强专项司法救助”专项工作部署;同时聚焦线索移送和信息共享,加强对残疾儿童的权益保护,联合开展“公益诉讼助力残疾儿童上学梦”专项监督活动,通过听证、会商、检察建议等,推动全市部署建设特教中心、配备特殊教育老师,及送教上门等特殊教育服务,帮助23名残疾儿童圆了上学梦。

近年来,龙子湖区检察院通过积极探索“四大检察”融合履职,全方位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打造“虹爱”工作室,寓意风雨之后见彩虹,对群众心怀大爱,将爱心接续传递。龙子湖区检察院妇女儿童保护工作及团队曾获“全国青少年维权岗”“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安徽省青少年维权岗”等称号;打造的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不久前连获“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安徽省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省级命名。

下一步,龙子湖区检察院将继续采取切实有效的举措推进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擦亮“虹爱”工作室品牌,深耕“春泥”未检品牌,主动作为、能动履职,不断打造“检察+”全方位多元救助格局,加强与妇联、残联等社团组织的协作配合,通过“检察+群团”模式,讲好救助帮扶困难妇女儿童的检察好故事,聚焦“以人民为中心”贡献检察力量。

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民营经济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吴凡)民营经济的蓬勃发展,离不开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今年以来,滁州市司法局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优”政策制度供给。该局不断规范涉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制定程序,充分听取企业和商协会的意见,科学评估,从源头优化市场主体良性发展政策环境。今年以来,共审查以市政府名义签订的招商引资等各类协议4件、涉企文件8件。紧抓营商环境改革创新示范区建设机遇,推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十项行动,出台《关于推进法律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做好优化公证服务更好利企便民的意见》,将市场主体支持的、行之有效的举措和典型经验上升为制度规范。

“强”专项行动保障。深化公共政策兑现和政府履约践诺专项行动,建立公共政策兑现“免申即享”“即申即享”和财政资金“一键送达”长效机制。持续开展依法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确保工作实效。

“树”合规经营新风。落实“万所联万企”机制,开展“法律服务进万企”,利用座谈会、上门走访、设立法律服务站等形式,为民营企业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深化涉企法治宣传教育,健全普法责任制清单备案制度,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

“重”执法监管质效。深化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开展涉及法治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行政处罚案件评查。制定《滁州市“综合查一次”实施方案》,推动各执法部门精准编制“综合查一次”事项清单。全面推行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清单制度,梳理制定滁州市“免罚轻罚”清单和不予实施行政处罚措施清单。在全省率先出台行政执法法宣传方案,加强对涉企行政执法行为监督,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